

〔梁羽生小说全集〕

上中

正在为这奇丽无俦的景色神迷目眩之时，听得山摇地动的时侯好像万马奔举目一看！不由得大吃一惊！只

腾之声

卷之三

卷之二

这时倒下。

之處
沙下
皮桑
半駝
處處
沙下

，端的比

长册更是
下册

向冲
在高
一分

的药物。幸好这群野牛不是朝人头的茅草丛中，准备群个方向逃跑。忽见那群野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牧野流星 / 梁羽生著. - 广州：
广东旅游出版社：花城出版社，1996.3（2006.5重印）
(梁羽生小说全集)
ISBN 7-80521-651-7

I . 牧 … II . 梁 … III . 侠义小说 – 中国 – 当代
IV 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6) 第 040670 号

作 者：梁羽生

责任编辑：胡开祥 丁树伟

装帧设计：区 洋 蔡 徽

制 作：黄桂玲

出 版：广东旅游出版社 花城出版社

地 址：广州市中山一路 30 号之一

邮 编：510600

广东旅游出版社图书网：www.tourpress.cn

印 刷：广东省肇庆科建印刷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广东省肇庆市星湖大道

960 × 1240 毫米 32 开 34.625 印张 959 千字

1996 年 3 月第 1 版 2006 年 5 月第 3 次印刷

书 号：ISBN 7-80521-651-7/I·271

定 价：62.00 元（上、中、下）

版权所有，翻印必究

本书如有错页倒装等质量问题，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换书。

第四十四回

欲雪师冤来赴山
却逢妖孽上名山

从他们下山那天起，一连十几天，都是风和日丽的好天气。北国的春天虽然来得迟，草原上也能够见到不知名的野花了。这一天他们在草原上并辔同行，罗曼娜兴致勃勃要和桑达儿赛跑。桑达儿笑道：“好呀，但这次我追上了你，你可不能用皮鞭抽打我了。”

罗曼娜面上一红，说道：“又不是玩刁羊的游戏，我省点气力不好，我才懒得鞭打你呢。”

桑达儿想起“刁羊”之事，笑道：“那晚我真怕你的皮鞭要落在别人身上，落在孟大哥身上那还罢了，要是落在那姓段的小子身上，可就遭透了！”罗曼娜天真烂漫，想起那晚事情，虽然有点不好意思，也还是格格的笑了起来，笑得十分开朗。孟华早已习惯了他们的纯真和爽直，也就不觉得尴尬了。

罗曼娜笑道：“我才不会上那骗子的当呢，不过我倒很想把他狠狠的打一顿，当然不是在刁羊的时候。至于孟大哥嘛，可惜他早已有了意中人，我想打他，他也不能让我的皮鞭落在他的身上。”

桑达儿道：“对啦，孟大哥，你几时和那位心爱的姑娘来我们这里，我们特别为你开一次刁羊大会。”

孟华笑道：“多谢你们。不过我们汉人的规矩和你们不同，妻子是不能打丈夫的。”

桑达儿道：“那你们怎样表达情意？”

孟华道：“两情相悦之时，用不着说出来，对方也会懂的。”

罗曼娜噗嗤一笑，说道：“是呀，你当别人也是像你这样笨么？”

孟华给她挑起话题，不觉又想起了金碧漪来了。“不知她会不会跟父亲到崆峒山去，但愿能够在那见得着她。金大侠已经知道女儿心事，和江家的婚姻之议想必也已打消了吧？但愿这次

重逢，不再好事多磨。”

罗曼娜好似知道他的心思，笑道：“都是我的不好，惹起你的相思病了。来，你也参加我们赛马，解解闷儿。”

孟华说道：“你们玩吧。我给你们留心，看看能不能猎到一头山羊。”

罗曼娜诧道：“要来做什么？”

孟华笑道：“充作家羊，给你们再玩一次刁羊游戏呀。”

桑达儿和罗曼娜嘻嘻哈哈的追逐起来，忽见一头野猪在山边的乱草丛中出现，桑达儿笑道：“可惜不是山羊，不过野猪肉更好吃，我打下来，今晚请你们吃烤野猪大餐。”

罗曼娜叫道：“呵，它已经跑上山坡了，你还不赶快射它？再迟，它就要逃得无影无踪啦！”

桑达儿笑道：“它跑不掉的，瞧我的神箭！”他有意在罗曼娜面前显显手段，马儿跑得快，在马背上张弓搭箭，刷的一箭就射过去。

弓如霹雳，箭似流星，这一箭直射到百步开外，眼看就要射中那头野猪，山坡上忽地也有人一箭射将下来，两枝箭在空中碰个正着，一齐落下。那头野猪还未来得及窜入乱草丛中，连珠箭跟着射来，立即把它射翻了。

桑达儿吃了一惊，赞道：“好箭法！”心里想道：“这人箭法更胜于我，不知是谁？”

心念未已，只听得一个熟悉的声音哈哈笑道：“是桑达儿吗？”山坡上出现了一小队人马，为首的是个年约五十左右，身体魁梧的哈萨克人。

罗曼娜又惊又喜，叫道：“爹爹，你怎的跑到这样远的地方打猎？”原来这人正是她的父亲罗海。

罗海突然见着女儿，更是欢喜无限，说道：“你们都回来了，还有一位……”

罗曼娜笑道：“还有一位贵客，正是你想见的！”说话之间，孟华亦已来到。

罗海大喜道：“我还担心你们找不到孟少侠，未能上到天山，

就碰上坏人呢！想不到你们已一起回来了，这我可放心啦。”

罗曼娜说道：“好叫爹爹欢喜，那个红发妖人早在天山打死了，只跑了那姓段的小子，谅他也不敢再到咱们那儿捣乱啦。”她把找寻孟华的经过告诉父亲之后，问道：“爹爹，你们来这里又是为了什么？我想，该不会真是打猎吧？”原来跟随她的父亲一起来的这十多个人，都是部落中的重要人物。

一个长老笑道：“当然不是为了打猎，你爹爹是去举行就职大典的。”

罗曼娜怔了一怔，说道：“就什么职呀？”

那长老笑说道：“咱们哈萨克族人的总格老呀！你还不赶快向你爹爹道贺。”

原来哈萨克族的老酋长年过七旬，早有退休之意，两个月前，他按族中规矩，召集各个部落的酋长推选继任人选，结果是一致推举瓦纳族的酋长罗海担当。

哈萨克族是回疆最善战的民族之一，若是哈萨克族团结起来，足可以成为抗清的一支劲旅，孟华听到这个消息，也是十分欢喜，连忙和罗曼娜一同上去道贺。

罗海说道：“我本来不敢担当这一重任的，但转念一想，要是我做了本族的格老，我可以和你们在柴达木的义军合作得更好一些，大家携手抗清，彼此都有个倚靠。我是想到了这一点，因此才答应的。”这正是孟华心里希望的事，从罗海口中先说出来，孟华不由得大喜过望，说道：“我把这个喜讯带回柴达木去，请冷头领派出一位正式的使者来和你定盟。这里我先向你道谢。”

罗海哈哈笑道：“咱们是彼此帮忙，道谢什么？再说，也用不着正式的使者了，我和你说了就算数。不过，你要是要弄个仪式以昭郑重的话，那么我也正想请你到苏克昭盟去，请你参加我接任格老的典礼，典礼过后，我和你歃血定盟。”

孟华说道：“本来我应该前往参加盛典，更应该在那天向你正式道贺的，不过，很不凑巧，我有另一件紧要的事情必须先到别的地方去一趟，只好向你老人家告罪了。”

罗海说道：“既然你另有要事，那我也不便勉强你了。不过现



在天色已晚，你要赶路，今天也不能多走几里了。不如就在此地歇一晚如何，我还有好消息告诉你呢。”

孟华答应下来，跟着问道：“是什么好消息？”

罗海笑道：“我们的规矩，有好消息要喝酒庆祝的。待咱们喝酒的时候再说吧。”当下分派人手，一面搭起帐篷，一面生火烤那野猪。

他们携带有几个大皮袋的奶酒，野猪烤熟，大家在草原席地而坐，拔刀割肉，捧着皮袋大口喝酒，倒是另有一番风味。

罗海有了酒意，兴致更浓，哈哈笑道：“说起这个好消息，我还得先多谢你呢。”

孟华怔了一怔，说道：“这好消息和我有何相干？”

罗海道：“那个红发妖人和那姓段的坏小子是为了三个原因，才躲在我这许多时候的。他们说的秘密，给你听见，你告诉了冷姑娘，冷姑娘后来告诉我的。你还记得这件事么？”

孟华说道：“记得。”

罗海说道：“那你再说一遍。”

孟华说道：“第一个原因是他们早已料你会继任格老，姓段那小子想骗你的女儿，以便他将来好在回疆称王；第二个原因是想把那本波斯文的武功秘笈弄到手；第三个原因是他们知道你们那个地方有个玉矿，一直还未有人发现。”

罗海冷冷笑道：“他们处心积虑想害咱们，想不到咱们却是因祸得福。我如今有了女婿；那本波斯文的武功秘笈是到了你的手中；一直没人发现的那个玉矿在我动身之前恰好也发现了。你说，我岂不是要多谢他们间接告诉我这个秘密么。”

孟华笑道：“不错，我也得多谢他们呢，格老，你们发现了这个玉矿，你们的老百姓以后的日子也可以过得更好了。当真是一个值得庆贺的好消息呀！”

罗海继续说道：“这玉矿我准备在回去之后，便即进行开采，要是开采成功的话，将来还得请你们在柴达木的朋友帮忙把这些玉石向外面销售。这样不但我们的日子可以过得好一些，义军的军饷大概也可以不成问题了。”

孟华说道：“好，我会把格老这个计划带回去给冷头领的。”
罗海说道：“好，祝咱们合作成功。”与孟华干了一杯之后，继续说道：“我希望你能够尽早来到我们那儿，我们的刁羊大会还有几个月又要举行了。这次我还希望你带了你心爱的姑娘一起来。”

罗曼娜笑道：“爹爹，我早已代你邀请他了。但你可知道他的心爱姑娘是谁么？”

罗海笑道：“你这样说，想必他是已经告诉你了。快点说给爹爹知道。”

罗曼娜道：“你听了一定欢喜，孟大哥的意中人就是金大侠的女儿！”

罗海道：“是金逐流、金大侠么？”罗曼娜笑道：“除了他天下还能有哪个姓金的配称大侠？”

罗海大喜道：“这太好了，金大侠和令尊一样，正是我们所佩服的汉人英雄呢！”

说至此处，罗海想起一事，笑道：“不是你提起金大侠，我几乎忘记了有一件事情还要告诉你们呢。”

罗曼娜道：“什么事情？”

罗海说道：“金大侠的一个徒弟半个月前曾打咱们那儿经过，他是来打听他的师兄亦即金大侠的儿子的消息的。不过金大侠的儿子几时来到回疆，我却不知。”

孟华道：“这人是不是名叫江上云？他是金大侠的二徒弟。”

罗海说道：“不错，他也向我打听尉迟大侠和你的消息，我说你已经到天山去了。你没碰上他吗？”

孟华说道：“没有。不过我却曾碰上他的师兄。”

孟华说起金碧峰在雪山上被一群犀牛攻击，自己恰好和他碰上，救他脱险之事，听得众人都是咋舌不已。

孟华说道：“讲起这件事情，我还应该向你道歉呢。”

罗海怔了一怔，说道：“你救金大侠的儿子，这是一件好事，为什么要向我道歉？”

孟华说道：“不是救人之事，是我借你的那匹坐骑之事。不过



这两件事情有点连带关系。”

罗海想了起来，说道：“对啦，我正想问你，你怎的换了坐骑？”

孟华说道：“我这匹坐骑，已经换了第三次了。最先是你借给我那匹坐骑，途中遭遇坏人伏击，不幸被射杀了。但后来我在天狼部得到江布的一匹名马，本来想把那匹马偿还你的……”

罗海不觉又是怔了一怔，说道：“且慢，江布是西藏著名的恶霸，怎的你和他会有交情呢？”

孟华笑道：“那匹坐骑不是他送给我的，是给我抢来的。这个大恶霸也是我的仇人呢。”当下把江布如何逃到回疆，如何和清廷的大内高手勾结，来到天狼部，想煽惑天狼部的酋长与义军为敌之事原原本本说给罗海知道：“他逃到天狼部，正是应了一句老话，天堂有路他不进，地狱无门他偏进来。恐怕他做梦也想不到，在那里会碰上尉迟大侠和我。结果是鹰爪侥幸逃脱，他被我们擒获。天狼部的新格老将他押回西藏，交给他祸害最深的仇家了。他平生最喜爱的那匹名马就归我所有了。”众人听了江布的下场，都是大为称快。

孟华继续说道：“我本来想把江布那匹坐骑偿还你的，但因金碧峰摔坏了腿，我送给他了。”

罗海哈哈笑道：“这件事你做得好极了，我那匹坐骑本来是送给你的，要什么‘偿还’？你这样说，那反而是把我当作外人了。”

第二天一早，孟华与罗海父女道别，罗曼娜与桑达儿依依不舍，又送了他一程。临别说道：“孟大哥，你对我们的恩情我们永远也报答不了。只请你记得，你和那位金姑娘一起回来。”孟华说道：“我会回来的，我也永远记得你们珍贵的友谊！”

他不用送罗曼娜回乡，时间是更宽裕了。此时才是正月下旬，距离崆峒之会，还有将近五十天的时间，用不着心急赶路了。不过在他知道江上云的消息之后，心潮却是起伏不定。

金碧漪的哥哥已经谅解他了，那个骄傲的江上云对他是否还有敌意呢？

不错，金碧漪的父亲是已经知道女儿喜欢他，而且也曾向他

透露过口风，暗示可以答应他们的婚事了。但也只限于“暗示”而已，并未成为定局。假如江上云坚决不肯放手的话，凭着江家和金家的深厚友谊，如果江海天亲口为他的儿子向师妹求婚，这事情会不会有变卦呢？

当然，即使有这种最坏的情况发生，孟华相信也不过只是多添一点磨折而已，只要金碧漪真心爱他，哪怕更多磨折也阻挡不了。不过却难免彼此心上都有疙瘩了。

“金大侠派他的儿子到天山，只是为了邀请唐掌门在今年前辈女侠吕四娘的百年忌辰之时，到岷山扫墓。同时也是为了藉此机会，让儿子谒见这位当世的武学宗师而已，并无什么特别的使命，用不着过了一些时候，又加派江上云来的。江上云本来应该跟师父和师妹回家，为什么他却又独自来到回疆？是他半途和碧漪闹翻了？还是为了其他我未知道的原因呢？”孟华不觉有点猜疑不定了。

忽地他又想起了邓明珠来：“那位邓姑娘虽曾因议婚不成之事恼恨江家，但江家根本未知道这件事情，这只是江上云的师兄替他自作主张拒婚的。那次在昭化相逢，江上云误会她是爱上了我，责备我用情不专，甚至因此要取我的性命，他是为师妹呢？还是为了邓明珠呢？或许他对邓明珠也不是完全无意吧？碧漪准备等待机会，就向父亲和她的江师伯重提邓家这门亲事的，不知她说了没有？那位邓姑娘现在也该回到她的家乡了吧，要是这门亲事能够撮合成功，那就好了。”

三师父那件错综复杂的疑案令他忧虑不安，加上了对金碧漪的相思，又加上江上云突然在回疆出现在他心头抹上阴影，孟华和桑达儿、罗曼娜分手之后，独自一人回去，不觉是更加心事重重了。

这一天他走到罗布泊，那已经是接近甘肃省境的地方，大约还有不到十天的路程，就可以踏进玉门关了。

但这段路程却特别难走，因为这个地方已经是沙漠地带了。虽然还不能算是“不毛之地”，大地上已经很难看见碧绿一片野草了。沙漠的气候也很特别，时节虽是早春二月，早晚都很寒冷，



但中午却是骄阳好像火，似夏天了。

天有不测之风云，这日中午时分，孟华骑着马在沙漠上行走之时，忽然碰上一阵狂风。

中午时分，漠漠黄沙，骄阳似火。大地都好似喘不过气来，一切都好似静止了。没有静止的只有流沙。

但狂风一起，天地登时变色。本来就没有静止过的流沙是更加乘着狂风肆虐了！

狂风一起，流沙四散，俨若惊涛。风沙起处，阳光也染成了一片黄。黄沙漫天的迷离烟雾之中，略略带着一些淡紫的轻蓝色。远远望去，就好像那遥远的地方是一个浩瀚的美丽的海洋。

这是天地间罕有的奇观，但也是旅人最怕碰见的景象。饶是孟华胆大，也不禁心战神摇，想道：“怪不得古人称沙漠为瀚海，但可惜这个美丽的海洋是会淹没人的！”

幸亏桑达儿教过孟华应付风沙的法子，孟华连忙下马，逆风而行，找到一个泥土比较坚实的小丘旁边伏了下来，人马拥在一起，躲在马腹下面。

也幸亏这阵狂风还不是最厉害的“龙卷风”，要是碰上“龙卷风”的话，整个商队，连人带马，往往都会给流沙活埋的。

应付虽然得宜，还是躲避不了风沙的袭击。大片大片的黄沙落下来，孟华感到身上的压力越来越重，呼吸也越来越困难了。好在他内功深厚，在黄沙覆盖之下，闭住了气，实在无法忍耐之时，方始缓缓呼吸。这才没有窒息而亡。

虽然尚未至于窒息，但和给“活埋”也差不多了。

孟华心自暗暗叫苦：“要是狂风不停，再过半个时辰，只怕我是性命不保了！”

还好，正在他快要昏迷的时候，狂风止了。孟华拨开覆盖身上的浮沙，深深的吸了几口气，精神恢复一些，跟着把坐骑从浮沙中拉出来，可怜那匹马已是死了。

在踏入沙漠地带之前，孟华早已准备有充足的干粮和食水，食水是装在有伸缩性的皮袋里的，倒还没有给流沙挤裂，孟华喝过了水，吃过干粮，休息一会，气力多了几分，心中苦笑：“虽然

失了坐骑，总算躲过一场灾难。”

正在他站起来，准备继续前行之时，忽听得有微弱的声音呼唤：“救、救命！”

孟华循声觅迹，找到了那个人。但只能看见那个人的头部。原来他是陷在流沙之中，眼看就要遭受灭顶之灾了！

此时狂风虽然止了，流沙还没有停止移动，就像水在地面上流过一般。孟华曾经读过前人旅行沙漠的游记，想起有关瀚海流沙的几句描写：“积河成阜，状如惊涛，遇风则流，乍聚乍散。”和眼前的情景印证，果然一般无异。那人陷溺之处，正是流沙卷成的一个漩涡的中心。

本来可以等待一些时候，等到流沙移动缓慢，那个“漩涡”静止之时再去救人的。但他可以等，那个人却恐怕等不了这许多时候了。孟华不知道这个人是否懂得武功，懂得武功，也不知是否能够像他一样，有上乘闭气功夫，可以在流沙“活埋”之下，拖延半个时辰。

救人一命，胜造七级浮屠，孟华明知此际救人，自身恐也难免危险，也只好冒险救人。当下提一口气，施展“踏雪无痕”的上乘轻功，径奔过去。

哪知流沙比雪更难乘得着足，他纵能“踏雪无痕”，也不能在流沙上站得着脚。他一个起伏，脚尖刚刚沾地，就陷进了半条腿。幸亏陷溺未深，孟华忙拔脚倒跃，使出浑身气力，身形疾向上冲，半空中一个鹞子翻身，这才离了那个漩涡的中心，抹了一额冷汗。

那人双眼不能张开，但已经知道是有人来了。可在叫道：“救命，救命！”话犹未了，身体又向下沉，只剩下一个光秃秃的头顶露在浮沙外面了。

孟华叫道：“别慌，我会救你的！你沉住气，把双臂伸出来了！”过了一会，果然看见那人把双臂伸了出来，而且还会挥舞。孟华稍稍松了口气，心里想道：“此人在漩涡中心，经过这一场狂风的风沙袭击，居然还没有死，看来他的内功也是相当不弱。”

离开那个漩涡约莫三丈开外，有一块石头，不过孟华要跳上那块石头，中间还有一段尚在移动的流沙“河沟”，孟华以长剑当



作拐杖，看准“河沟”中有小石头之处，便以剑尖一点石头，借劲再跃，终于跳上了那块石头，和那个人的距离近许多了。但在三丈开外，还是无法救他。因为在那人的身边，是无法立足的。

孟华眉头一皱，计上心来。脱下披在身上的一件羊皮袄，撕成一条条联结起来，当作长绳使用，抛将过去，喝道：“抓住！”试了几次，那人终于抓住了绳子，孟华使劲一拉，把他拉了起来，脱离了最危险的漩涡中心，最后把他扶上了那块石头。可怜那人已是状若死人，奄奄一息了。

孟华提起水囊，灌他喝了口水，那人才渐渐苏醒过来，说道：“多谢你救命之恩，请问恩公高姓大名。”

这人和孟华一样，在沙漠的风暴过后，脸上满是尘沙，彼此都看不见对方的本来面目。但孟华已经知道这个人是个和尚，因为在他亮得发油光的秃头上，有三点被香火烧过的疤痕，尘沙也掩盖不了。

孟华听得这和尚的声音似曾相识，不觉心中一动，先不答话，却掏出一条手帕，湿了水把他脸上的泥沙揩拭干净，在看清楚他的本来面目之后，不由得吃了一惊，喝道：“哦，原来你是白山和尚！”

白山和尚乃是吉鸿的党羽，吉鸿是少林寺的叛徒，叛出少林寺之后，在江湖上无恶不作。邓明珠父亲的镖局，就是给吉鸿逼得关门了的，孟华那次在昭化郊外，由于看错了人，把邓明珠误认作金碧漪，跑去追赶她。凑巧碰上吉鸿和白山和尚也来追赶她，孟华曾经和他们交过手的。

不过，吉鸿的无恶不作，是孟华早已知道的；白山和尚在江湖上却还未算得怎样恶名昭彰。最少孟华就不知道，他是直到那次的事情发生，才知道这个白山和尚是吉鸿的党羽的。

尽管作恶有大小之分，但无论如何，他也是救了一个坏人了！孟华想不到自己花了那么大的气力，冒了那么大的危险，救出来的人，竟然是邓明珠的仇家。这一瞬间，他的惊愕，实是难以形容！

白山和尚神智刚刚恢复，陡然听得他道出自己的名字，这瞬间不由得也是怔了一怔，颤声说道：“你是谁，你怎么知道我的法号？”孟华冷笑道：“你不认得我了吗？睁眼睛看个清楚吧！”说

话之间，跟着也把自己脸上的尘沙洗抹干净了。

白山和尚“啊呀”一声，吓得跳了起来。他气力还未恢复，一下子用力过度，刚跳了起来，又摔倒了。

情知自己已是无力抵抗，白山和尚爬了起来，涩声说道：“孟少侠，你杀了我吧！”

孟华如何能够对一个气息奄奄的人痛下杀手，当下苦笑道：“我既然救了你，就不能杀你。起来吧，我只要你对我实话实说！”白山和尚只道必死无疑，不料孟华竟是如此宽宏大量，再次道谢之后，说道：“孟少侠，你不问我，我也要对你说实话。”

他还没有问孟华要想知道的是什么事情，就说下去道：“孟少侠，那天我实是罪该万死，做了吉鸿的帮凶，欺侮你心爱的姑娘。先让你放心，你那位邓姑娘早已平安回到家乡，她父亲的镖局也重开了。”

孟华知他误会，说道：“那位邓姑娘是我的朋友，你别胡猜。不过我也正想知道她的消息，你说下去吧。”

白山和尚只道是孟华害羞，不敢承认，说道：“孟少侠，我再告诉你一个好消息，你从这条路回去，说不定还可以见得着邓姑娘呢。”

孟华说道：“你不是说她已经回家了吗？”

白山和尚说道：“她和她那位姓丁的师叔一起，在她爹爹的镖局重开之后，又出来了。孟少侠，请恕我作无厌之求，你肯不肯再帮我一个忙？”

孟华说道：“帮什么忙？”白山和尚说道：“以前是吉鸿要捉邓姑娘，如今，事情却是刚好颠倒过来，邓姑娘和她的师叔，要来追捕吉鸿。我不慎误交匪人，受了吉鸿的牵累，只怕他们亦已把我纳入仇家之列。要是你碰上了邓姑娘，还望你替我善言化解。我确实是知错了。”

孟华说道：“只要你不是口是心非，真正能够悔过，我可以替你说情，免于追究。”

白山和尚得了一颗定心丸，这才把事情的经过，详细告诉孟华。



原来邓明珠与师叔回家之后，故意不让外人知道，在她父亲镖局重开之日，吉鸿果然又来生事，结果败在她的师叔丁兆鸣剑下。

白山和尚说道：“实不相瞒，我最初和吉鸿结交，实是由于贪心而起。少林寺的武功名闻天下，我贪图他教我几样少林寺的绝技，不知不觉就上了他的圈套，帮他做了许多坏事。但在邓家的事发生后，我已经知道他是无理欺人，那次他到邓家镖局生事，幸好我没有陪他同去。”

“不过，在他失败之后，却要挟我再做他的帮凶，和他联手重斗丁兆鸣。”

孟华说道：“这次你去没有？”

白山和尚说道：“我当然不肯答应他，但他威胁利诱，叫我要摆脱他也摆脱不了。”

孟华冷冷说道：“那么，结果你还是去了？”

白山和尚说道：“幸好在我给他迫得没法的时候，他已是自顾不暇，先要逃亡了。”

孟华说道：“吉鸿这厮既然找你帮手，准备去向丁兆鸣报仇，他必然是自问能有取胜把握的，何以反而又要逃亡？”要知吉鸿已得少林寺的真传，本领委实不弱。丁兆鸣的天山剑法纵然精妙，也不过比他略胜一筹而已。吉鸿、白山和尚和丁兆鸣这三个人的本领，孟华都曾见过，照他的看法，要是吉鸿和白山联手，也应胜得过丁兆鸣的。

白山和尚说道：“这是因为吉鸿作恶太多，要捉拿他的不仅是丁兆鸣，也不仅是邓家镖局有关的人。”

孟华说道：“还有些什么人？”

白山和尚说道：“他是私自逃出少林寺的，你想少林派是天下武学正宗，如何容得一个背叛师门的弟子？何况他逃出少林寺后，还是在江湖上无恶不作呢。”

孟华道：“啊，原来是少林寺派了人要把他捉回去惩治么？”

白山和尚说道：“不错，少林寺早已要清理门户了，以往只因不知他逃到何处，找他不着。这次他在邓家镖局一生事，少林寺的四大弟子便即闻讯来了。吉鸿以往劫过几间镖局的镖，镖行的

人也动了公愤，有十位镖师参加对他的追捕。邓家镖局受过他的害，当然也参加了。邓老镖头镖局刚刚重开，难以抽身，是以叫师弟和女儿替他出马。”

孟华心头大快，笑道：“吉鸿这厮恶贯满盈，也是合当有此报应，不过却是难免连累你了。”

白山和尚叹了口气，说道：“认真说来，我也不算是无辜被累，谁叫我误交匪人呢。不过好在我见机得早，半路上摆脱了他。如今我想回到师父那儿接受我应得的惩罚。纵然师父把我处死，也好过被外人擒获，辱及师门。但追兵是分成几路的，我只怕尚未能回到千佛寺，就给侠义道所擒。”

孟华上次在昭化之时，曾听得白教法王说过知道白山和尚是敦煌千佛寺古月禅师的弟子，古月禅师以戒律精严为人钦佩，和白教法王也有很好交情的。

孟华听得白山和尚这样说，相信他是真正悔悟，于是说道：“侠义道是会分清主从，决不至于乱杀人的。你要要是给他们碰上，只要你把现在和我所说的话，对他们重说一遍，相信他们定会对你说从宽发落。要是我碰上他们，我也会替你求情。”当下把半袋干粮分了给他，说道：“我不能陪你了，你恢复了气力，就赶快回千佛寺吧。但愿你洗心革面，从此重新做人。”

孟华失了坐骑，只好步行赶路。幸亏在风暴过后，接连几天都是风和日丽的好天气，一路平安无事，走过沙漠地带，踏入甘肃省境。

他无意中得到邓明珠的消息，心中甚是欢喜，想道：“听白山和尚所说，江上云和邓明珠似乎还没见过面。否则吉鸿与邓家结仇之事，江上云有很大关系，白山和尚是应提到他的。江上云两个月前经过罗曼娜那个部落，此时也应回来了。但愿这次他能碰上邓明珠。不过，也许是我先碰上邓明珠也说不定。”

出乎他的意料之外，他未曾碰上邓明珠和她师叔，却是碰上少林寺两个和尚。是少林四大弟子的尊胜禅师和道显禅师。

本来孟华和他们是并不相识的，但孟华已知少林寺派出四大弟子追捕吉鸿之事，一见这两个和尚在玉门关外的古道上出现，



心中已是猜想到几分，于是故意放慢脚步，注意他们，看看他们有什么反应。

果然两个和尚就上来问他：“居士，你在路上有没有看见过这样的两个人，其中一个是和尚的？”

孟华听了他的描绘，笑道：“我知道你们要找的是谁了，一个是吉鸿，一个是白山和尚，对么？”

那两个和尚怔了一怔，说道：“你怎么知道？”

孟华说道：“两位大和尚是从少林寺出来的吧？”

尊胜、道显名列少林四大弟子，自是武学的大行家，一眼就看出了孟华是个有武功的人，心里不免起疑，但以他们的本领，当然也不害怕面前这年轻人是吉鸿党羽，于是把自己的法号告诉孟华，故意问道：“你怎么知道这许多事情？我们是为什么出来的，你也知道吗？”

孟华说道：“吉鸿本来是贵派的俗家弟子，听说他背叛了师门，两位禅师敢情是来捉拿他回去以便清理门户的吧？”

尊胜禅师道：“不错。你可还没有回答我们呢，你怎么知道这许多事情的？”

孟华说道：“我曾碰上白山和尚，是他告诉我的。不过，我可没有碰上你们最想要抓到的吉鸿。”

尊胜禅师面色一变，说道：“哦，白山和尚会告诉你这许多事情，那你一定是和他很有交情的了？”

孟华笑道：“说到交情，我和他是谈不上的，不过我倒想替他求情。”道显禅师脾气比较暴躁，一听此言，就想发作。

尊胜禅师涵养较好，使个眼色，止住师弟，说道：“居士，你要替他求什么情？”

孟华说道：“白山和尚虽曾助纣为虐，如今已是自知悔改，请两位禅师高抬贵手，让他回敦煌千佛寺去吧。”

尊胜禅师怔了一怔，说道：“他是敦煌千佛寺出来的僧人么，这我倒还未曾知道。那么他的师父是……”孟华说道：“他的师父正是千佛寺主持古月禅师。盼你们念在同是佛门弟子，准他回去佛前忏悔，接受本门惩处。”

尊胜禅师似乎颇感意外，沉吟半晌，说道：“古月禅师，戒律精严，料想他会管教自己的弟子，如此说来，倒是不用我们多事了。”

道显说道：“人言不可轻信。师兄，你怎能就凭一个陌生人的片面之辞，放弃了追捕叛徒的党羽？”说至此处，回过头来，陆地向孟华喝道：“你到底是什么人？快说！”

孟华缓缓说道：“晚辈姓孟，单名一个华字！”

尊胜禅师似曾听过孟华这个名字，吃了一惊，说道：“你就是孟华？孟元超孟大侠是你的什么人？”

孟华说道：“正是家父。”

道显禅师忽道：“孟家快刀，天下无双。令尊既然是孟大侠，想必你是曾得家传的了？”

孟华说道：“晚辈父子相聚的时日无多，虽得家父传授，只是略懂皮毛。”

道显禅师说道：“不必客气。我知道孟家刀法之中有一招云麾三舞，我们少林派的刀法之中也有此招，却不知异同何在？我久已想向孟大侠领教此招，可惜未有机会。请你演这招给我开开眼界，我先抛砖引玉吧！”

说到“抛砖引玉”四字，拔出戒刀，身形一起，随手一挥。路旁一棵树上的一根树枝已给他斩成三段，但却不是向同一方向落下而是左右斜飞，笔直掉下。这手刀法，快准之外，内力的运用也恰到好处。的确是上乘的快刀绝技。原来少林寺有七十二项绝技，道显禅师正是专研究刀法的。

孟华赞道：“好刀法！晚辈班门弄斧，还是请禅师指点。”说话之间，已见青光疾闪，那三段树枝每一段又给他削成三段，九根被削得整整齐齐的树枝同时落在道显禅师面前，他的话也刚好说完。道显禅师拾起来一看，每根树枝竟是一般长短！道显禅师虽然是少林寺中专研刀法的高手，这刹那也不觉惊得呆了！

要知用快刀斩树上的树枝，一挥而分三截，虽属难能，但树枝毕竟还是静止的。如今孟华也是仅用一招，就能把从三个方向落下来的树枝又各分三段，撇开别的不谈，“刀法”之快，已是比

